

謝為何編著

廣東佛教概況

汪祖澤題



廣東佛教居士林

佛學書局

A15107
K
0.30
30

謝為何編著

廣東佛教概況

汪祖澤題



廣東佛教居士林

佛學世界

廣州佛教概況

廣東佛教居士林副林長謝爲何編著

第一章 源流

世界上諸大宗教，雖各分立門戶，然其主旨不外導人爲善，只因地方之風土人情不同，故發展之情形，亦有差異。質言之，教之主義，適合於其民族性者，必獲得多量信徒，而伸張其勢力。夫忠、孝、仁、愛、信、義、和平，爲我國民固有之道德，亦即我國之民族性也。與我國民族性契合之宗教，厥爲佛教，蓋佛教以慈悲平等爲宗旨，以止惡行善爲教義，而教理之偉大，包羅萬象，尤適合於我開化最早之中華民族，故自傳入中國後，即極度興盛，上至帝王卿相，下至百姓子民，皈依三寶而爲佛弟子者，不可勝數。

廣州佛教概況

二

佛教在中國發展，有悠久之歷史，凡屬佛教，固當知佛教之源流；而廣州爲梵僧航海東來布教之根據地，故粵人更應知廣東佛教之沿革，茲不厭求詳，先將佛教之本來，與其傳入廣東之事實，一一詳述，使能原原本本，而充分明瞭焉。

何謂佛？釋迦牟尼佛也；（佛爲梵語佛陀之簡稱，其義爲覺者，即覺悟之人也，又名無上正等正覺，此語乃代表佛陀具體之人格，蓋正覺乃邪迷之對象，正所以破邪，覺所以破迷，佛陀人格之偉大，於此可知矣）何謂佛教？以釋迦牟尼爲教主之宗教也。當西曆紀元前五百五十七年，周靈王十五年，釋迦牟尼降生於北印度之迦毘羅城，姓喬答摩，名悉達，釋迦者，乃印度之族名，牟尼爲靜默賢人之意，合釋迦牟尼言之，是釋迦族之賢人也。父爲淨飯王，是釋迦族之酋長，居恒河上游之北方，母名摩耶夫人，釋迦佛少時，天資聰穎，文武兼通，極得乃父鍾愛，築美奐美輪之宮室以居之，娶嬌艷如花之妃妾以樂之，然釋迦懷疑於人生之意義，雖妻妾愛情，宮室華麗，不能羈繫其性靈，一日，出外游玩，在路上見一老人及病人，呻吟無力，痛苦非常；又過一新喪之家，見其家人婦子，環哭屍前，厥狀甚慘；比至

郊外，則見一修道之人，坐於樹下，盎然充滿快樂神氣，佛遂覺悟人生一切，皆是痛苦，祇有修行，方可離苦得樂，乃決心出家，俟宮人熟睡，騎馬出城，入山修行，當其初出家時，曾拜謁諸有名宗教家之門，請教解決人生問題之方法，然終不得圓滿之說明，頗爲失望，遂在印度東北尼連禪河畔苦行六年，日食一麻一麥，形骸骨立，仍無所得，乃翻然悟苦行之徒勞無益，復受人間飲食，獨往伽耶城，靜坐於菩提樹下，默察宇宙事物真相，思量人生因果真理，迄三十歲時，於二月八日拂曉，覺心地光明，徹底大悟，遂發明千古不磨之佛法，關於人生問題，全得解答，確然自信已得無上智慧，可度一切苦厄，不願獨善其身，更起而普度衆生，以慈悲平等爲宗旨，排斥階級制度，使衆生練心修行，脫生死輪迴之苦界，入寂滅無爲之妙境，周遊說法，四十餘年，至八十歲時，在拘尸城外波羅雙樹下行最後之說法，遂入涅槃，當佛在世時，已得信徒數千，滅度後，其大弟子阿難迦葉諸尊者，編輯釋迦經典，集其訓語爲三大部，曰經，曰律，曰論，稱爲三藏，繼續釋迦遺志，努力弘法，佛教勢力，傳播漸遠，至摩揭陀國孔雀朝阿育王，定佛教爲國教，派僧

徒四出傳教，中亞、西亞、南亞、錫蘭等處，均有佛徒佈置於其間，孔雀朝亡後，印度境內佛教，受婆羅門教復興之壓逼，轉盛行於中亞及南部錫蘭島，於是佛教分爲南北兩派，分道傳布：南派以錫蘭爲中心，傳入南洋一帶；北派以中亞之大月氏爲根據，經葱嶺而入中國、朝鮮、日本一帶，至今流傳益廣，不止爲東亞最盛行之宗教，即歐美各國，亦多研究佛學之信徒矣。

佛教傳入我國之始，據世俗相傳，謂東漢明帝時，始有佛法。緣漢明帝於永平十年（民國紀元前一千八百四十三年，西曆紀元後六十七年，即佛滅度後千〇六十年。）遣博士蔡愔等往天竺（印度）求佛法，時適有迦葉摩騰、竺法蘭二僧，乘白馬，載佛像及經自西而來，遇諸途，因偕還洛陽。此事詳載於史乘，但細考當時西域交通梗塞，使節往還，事實上有所不能，則其說似不可靠也，然不論印度僧侶來中國布教，抑中國僧侶往印度求法，有水陸兩路線，陸路除經揭弊陀，（即今塔什庫爾干）度過葱嶺之正脊者外，或由雲南經緬甸入印度，或由青海入西藏，經尼波羅（即今廓爾喀）而入印度，然陸路旅行，崎嶇艱險，久已視爲畏途，故唐代諸僧來去，十九皆從航路者：往印度者以廣州爲出發點；來中國者，以廣州爲到著點，中間經過爪哇、錫蘭等國，而達彼此之國境，時雖無定期航行之船舶，然梵僧來華，多從海路先抵廣州，而從事布教，故廣州實得佛教先聲，在中國佛教史上，占重大位置焉。

廣州既爲佛教由海路傳入中國之根據地，叢林名刹，法像莊嚴，胥有千數百年之事跡，而爲廣州佛教源流史之資料者：

考粵之有佛教，始自西晉武帝太康二年（民國紀元前一六三一年，西曆二八一年）有迦摩羅來自印度，首建「三歸」王仁三寺於廣州城中；至東晉安帝時，有彌寶（印度）三藏法師曇摩耶尊者東遊至此，在三國時吳臣虞翻謫居之舊苑，創建大殿五間，名王園寺（即今光孝寺）隨於此寺奉詔譯經傳教，信者漸衆；繼之者爲求那羅跋三藏法師，於宋武帝永初元年，（民國紀元前一千四百九十二年，西曆四百二十年），由天竺（印度）東航至廣州，駐錫王園寺，在寺右創立戒壇，立碑預識云：「後當有肉身菩薩在此受戒」，其時慧敬、法獻二師，皆以粵人而奉其教，梁武帝天監元年，（民國紀元前一千四百一十年，西曆五百〇二年），天竺智藥三藏，自其

本國持菩提樹航海而來，植靈於王園寺之戒壇前，預誌云：「吾過後百七十年，當有肉身菩薩於此樹下，開演上乘，度無量衆」，後尋流北上，至韶州曹溪，建南華、月華二寺，又立碑預誌云：「百七十年後，有肉身菩薩來此說法」，後六祖慧能祝髮於菩提樹下，傳衣鉢於曹溪，皆符其識，師在韶州建壇特、靈鷲二寺，又往羅浮創寶積寺，世傳其朝游羅浮，暮歸檀特，神異莫測，雖或神過其說，然智藥法師樹大功於廣東佛教，於此可知矣，梁武帝普通八年，（民國紀元前一三八五年，西曆五百二十六年）天竺國王子達摩，持釋迦衣鉢航海來廣州，在王園寺演禪宗妙理，是爲南宗初祖，後人於其登陸之地，建寺紀念，寺曰華林，地曰西來初地，（在廣州市下九路附近）武帝聞之，召入京覲見，首皈依之，旋至魏，在嵩山圓寂；後有梁武帝之母舅曇裕法師者，亦以弘法著名，爲六榕寺之開山祖，達摩五傳至唐初弘忍，（即黃梅五祖）弘忍傳慧能（即六祖）唐高宗儀鳳元年，（民國紀元前一千二百三十六年，西曆六百七十六年），法性寺（即王園寺）印宗法師爲六祖慧能薙髮於菩提樹下，演說般若三昧，專憑悟証，不依文字，與北宗（姚秦時代鳩摩羅什之學派）對峙

其徒行一、顯了，皆能闡揚教理，光大宗風，當時廣東佛教，如日麗中天，可稱盛極一時，自是粵人信佛，皆奉南宗，惟至唐武宗之世，因崇道黜佛，詔令改寺爲觀，佛教爲之一抑，後歷宋、元、明間，或興或替，無足多紀；至清初兩王（平南王尚可喜、靖南王耿精忠）入粵重建光孝大殿，創建海幢、大佛、華林、長壽諸寺，各寺院庵堂，亦次第修飾建立煥然一新，其時得宰官護法，士夫皈依，佛徒隨處皆是，遂大振宗風，而呈中興景象，迄乎清末，長壽寺因學潮首被總督岑春煊拆毀；入民國後，各林林叢寺院，復受孫科摧殘，所有寺產既被全部沒收，而寺庵亦盡遭投變，一般僧尼，幾至棲身無所，經幾許之要求，始得稍留片地，以延殘喘；獨六榕寺則因其主持鐵禪大師名高望重，中外同欽，故能保全寺址，後有潮州居士王弘願，以居士傳密法，喇嘛諾那。榮增等南來，闡揚三密，鐵禪大師發起重修六榕花塔，再飾佛殿金身，中外人士前往遊觀者絡繹不絕，同時在家居士等，組織蓮社精舍，持名號而念佛，延法師以講經，廣開普渡之門，大啟無遮之會，前後皈依三寶者，不可勝數，佛法之隆，咸歎觀止，此乃事變前陳濟棠時代之佛教情形也。

第二章、制度

佛弟子有四衆之分，即僧、尼與在家修行之善男信女，僧曰比丘，尼曰比丘尼，此爲出家之二衆；信佛之善男子，曰優婆塞，善女人曰優婆夷，此爲在家之二衆，優婆塞與優婆夷，卽世所稱居士也。

普通人以爲僧所居曰寺，尼所居曰菴，但未必盡然，卽僧居亦有以菴稱者，如白雲庵、西來庵等是也，寺制庵度，分叢林與靜室二種，叢林規模偉大，可容納多量之皆侶，爲出家人之收容機關，凡有戒牒隨身者，投止其間，必得收留，是謂掛單，靜室則屬個人修養之所，同居者僅爲衣鉢相傳之弟子而已，惟間亦有收留外間出家人者，此則視乎寺中之經濟如何而定也。曩日廣州叢林，以海幢、大佛、華林、光孝、長壽諸寺爲巨擘，合稱五大叢林，而靜室則以六榕寺爲首，關於各叢林與六榕寺之掌故，前章固於源流之系統，畧而不詳，茲於未述寺庵組織制度之前，再分別陳述，想此乃讀者所願知，諒不嗤我爲贅累也！

五大叢林中，年代最悠久者，爲光孝寺，諺云：「未有城隍，先有光孝，」由此可知其年代之湮遠矣。考光孝寺址，本南越王趙佗之孫建德故宅，三國時吳臣虞翻謫居南海，闢此作苑囿，多植苡子，（植物名，可治熱病，）故後又名訶林，東晉武帝時，曇摩耶尊者自罽賓來，始創爲王園寺，而求那羅跋之創戒壇，智藥之植菩提樹，達摩之在此說法，六祖之在此薙髮，皆已誌諸前章，惟光孝寺之名稱，中經數度更易，唐太宗時名法性寺，宋徽宗時改爲宮觀，宋高宗詔改爲報恩廣孝禪寺，後又易廣孝爲光孝，民國成立後，闢作法官學校，旋易名法科學院，至中日事變後，駐有和平救國軍，現改辦國立廣東大學，所保存古跡，有南宋之東西鐵塔，唯佛樓，（唐中宗神龍年間所建，）髮塔，（唐代法才和尚以六祖之髮，安葬於此，乃建塔紀念，）及達摩六祖碑，（前面六祖，後面達摩，）

大佛寺在明朝以前，名龍藏寺，至清初兩王入粵在大南門內，擇地鑄丈六金身銅佛三尊，及觀音像一尊，造寺供奉，卽今之大佛寺，當時寺址：南至惠福路，北至西湖路，東至永漢路，西至龍藏街，寺成，平南王尙可喜延請喇嘛僧居之，相傳

廣州佛教概況

該喇嘛僧曾上京代清帝受罪，因帝觸犯國法，清室法令森嚴，有天子犯法與庶民同罪之條，喇嘛不忍清帝受國法處分，乃毅然前往代替，寺內無人主持，適有自樂禪師者，雲遊至該寺，目視寺門宏敞，僧衆寥寥，非有當代德望素孚之高僧，不能提挈，遂親詣河南海幢寺，乞請正目禪師到寺住持，傳法接衆，由是大佛與海幢，成爲一家，如兄弟焉。自民國十三年，孫科任廣州市長時，摧殘寺廟，沒收產業，除將大佛寺在中山之沙田十一頃餘全數收歸公有外，更將寺址投變，闢一部份辦警察教練所，再將大佛三尊，出售與美國某洋行，因像大量重，搬運困難，當時僱用工人百餘名，用鐵纜攪移，詎鐵纜中斷，當場壓斃工人二名，受傷者數十名，該洋行觀此情景，乃中止交易，而孫科亦作罷論，莊嚴大佛，遂得保存，民國二十三年，海軍司令姜西園將大殿收回，延請月溪法師講經，重修佛像，煥然一新，現有僧人十名，輪流掌理寺務，暫未設住持，

海幢寺原名千秋寺，（約建在宋元之間）明朝有羅浮山空隱和尚，在寺結茅居住，空隱有弟子名天然禪師，禪師又有十大弟子，其最著名者，爲今無今釋，今釋即淡歸和尚，今無即阿字和尚，阿字得當地政府諸公護助，遂大加改建，將千秋寺易名爲海幢寺，時爲明末清初之間，入民國後，闢爲公園，以一部分租作南武中學校，一部分劃作軍隊屯駐之所，（李福林任福軍司令時，其司令部設於寺內）相傳寺內鷹爪樹極古，約在三百餘年前所植者。故俗語有云：「未有海幢，先有鷹爪，」又有哨牙猪，大鐵鑊等，亦係該寺特有之異，物惜至今不存。孫科任市長時，擬將該寺收歸官有，經寺僧力爭，祇許保留天皇殿、大穀、塔殿、觀音殿四間，自闢公園以來，繼又將大殿及塔殿，作爲民衆教育館，寺內僧衆，縮居一隅，中日事變後，曾一度將該寺舊址公園、大殿、塔殿各處收回，今則廣州市立民衆教育館仍設於寺之塔殿及兩偏殿，現由尙參和尙主理寺務，未設主持，有 侶九名。

華林寺原爲西來庵改建，當梁武帝普通七年達摩禪師從西竺來粵，遠渡重溟，凡三易寒暑始能抵達，禪師抵粵後建西來庵於城西，至清朝順治十一年，宗符禪師（浙江天童木陳國師法嗣）由浙江天童來粵，將西來庵改建爲華林寺，當時極爲宏敞，有大殿、塔殿，（現被拆建爲華林正街，祇存該塔在街之中心。）觀音殿羅漢殿

(即有名之五百羅漢堂。)等，孫科任市長時，將該寺投變祇准留存羅漢堂一小部份，現時僧侶所居之庫房，(原名龍天常住)亦係由寺僧備價領回者。計由該寺投拆而改建之街道，有華林新街，(原日安奉四大天王之處)華林一巷，華林南橫街，華林北橫街，迎華里，華林寺前，茂林橫，(原日之堂口)茂林直，茂林新，(原日之花園)。南至西來初地，北至興華街大，東至新勝街，西至牛角街，皆屬該寺之舊址，現有僧侶十二人，未設方丈，由喜緣和尚主持寺務。

長壽寺創於清初石蓮禪師，又名大汕禪師，當禪師遊居暹羅(泰國)時，適遇天旱，五穀不登，人民大患，禪師以出賣風雨爲名，王知此事，遂召師求雨，果大雨三日，當時舉國騰歡，王封官賜金，皆不受，王問何所欲，師答以欲在廣東建寺，普渡衆生，王乃贈金送師返廣東，在西關擇地建寺，其大殿即現在之樂善戲院也，師精堪輿術，明知該寺壽命不長，偏以長壽名之。並將寺內全座，作成壽字形，冀挽回法難於萬一，然至光緒年間，岑春煊督粵時，卒因舉潮事，全寺被毀，且沒收寺產，廣州寺院之法難，自長壽寺始。

廣州六榕寺，建於距今千四百餘年前之梁代，即梁武帝敕建之寶莊嚴寺也。梁武帝之母舅，內道場沙門曇裕法師，原誌公和尚法嗣，在大同(武帝年號)初年，奉武帝命，來南海，求得佛舍利，歸而獻於帝，備蒙寵遇，師請於帝，願往南海養病，許之，詔分舍利敕建寺塔，寺曰寶莊嚴寺，塔曰舍利塔，至大同三年，(民國紀元前一三七五年，西曆五三七七年)師始駐錫，及法師圓寂，安葬於廣州市北之將軍嶺，(在白雲飛機場東南隅)其後閱陳隋二代，寺塔殘舊不堪，迨唐高宗儀鳳元年，廣韶等州都督李公觀塔放光，捨財葺治，(見淨慧寺誌)前饒州參軍王勃，撰碑紀盛，(見全唐文王勃撰廣州寶莊嚴寺舍利塔碑)其時寺塔猶舊名也。及南漢汰僧令住宗尼，乃易名長壽，寺塔仍舊稱，宋初，燬於火，此時寺則猶是，塔已湮滅，逮太宗端拱二年，(民國紀元前九百二十三年，西曆九八九年)復振叢林，易名淨慧寺，哲宗元祐元年(民國紀元前八百二十六年，西曆一零八六年)郡人林修與沙門道琮，於舍利塔故址，重建新塔，塔疊九級，內分十七層，高二十七丈，中供賢劫千佛，故易名千佛塔，(迭見宋後重修寺塔碑記)自宋明以至清季，凡重修寺塔碑記，

均稱淨慧寺千佛塔，清德宗光緒元年，（民國紀元前三十七年，西曆一八七五年，）廣東巡撫張兆棟，記同治修塔事，始稱六榕佛塔，所以稱六榕寺者，以蘇東坡於元符（宋哲宗年號）三年遊寺，見古榕六株，留題「六榕」二字，寺僧鑄石，榜諸大門，人遂以六榕寺稱之，實非寺名也，至花塔云者，據淨慧寺誌，謂旗俗稱六榕寺爲花塔廟，實不解其意，想因清初重修之後，簷壁模樵，紅綠白黃，互相輝映，旭升日落，美觀如花，故有此俗稱，亦非塔名也，自光緒初年，鐵禪大師入主千佛塔後，以寺塔久未葺治，風雨剝蝕，瓦破桷朽，加以乙卯地震劇烈，塔身微歪，早已許願重修，至民國二十年秋初，遂發起重修佛塔當時爲通俗計，仍題用六榕寺花塔之俗名，而不用淨慧寺千佛塔之雅號，數月經營，始得將十餘年蘊蓄於心，不得實現之夙願，遂告厥成，此即今日嶄新巍峨之六榕花塔也。

上述各叢林與六榕寺之事實既畢，今當轉述寺庵內部之組織制度，寺與庵之中，其最高級之人物曰住持，即一寺庵之主席，爲該寺庵中僧衆之領袖，領導大眾，支配經濟，皆由住持綜理之，住持以下，設四班首，八執事等職，由主持委任。四

班首者：曰首座，曰西堂，曰後堂，曰堂主，乃輔佐住持管理寺務之人；八執事者：曰都寺，曰監寺，曰副寺，曰敎授，曰維那，曰書記，曰知客，曰僧值，均由住持差委，分理寺務；八執事以下，設九十六名列職，可由知客差委之。以上蔚爲大觀之組織，乃叢林內容，從前佛法鼎盛時代，光孝、大佛、海幢、華林、長壽諸寺即依此制組織，至若小庵靜室，只設當家一名而已，住持之人選，例分三種，一爲十方選賢制，二爲傳法子孫制，三爲剃度子孫制，上二種適用於叢林大寺，下一種只適用於小庵靜室，茲分述之：

十方選賢制者，由各地方宰官僧侶居士等，選舉齒德俱尊之和尙爲住持，謂之選賢制。此種制度，自清初以降，幾無聞矣。間有之，如筏可法師之住持香港青山寺，虛雲禪師之住持韶關南華寺，月溪禪師之住持大佛寺等，皆選賢制也。

傳法子孫制者，名爲傳法，其實無法可傳，無非剃度子孫之變相，但較勝於剃度子孫而已，凡新任住持，搜求數名僧侶入籍該寺，謂之傳法，將來任住持時，有用杯卜者，如鼎湖山之慶雲寺；有論九籍先後次序者，如光孝、大佛、海幢、華

林、長壽皆然，任住持後，又依樣葫蘆以找尋法徒入籍，名曰衣鉢真傳，如是傳子傳孫，傳燈不絕，謂之傳法子孫制。

剃度子孫制者，名為出家，實即入族，出家則捨離親生父母眷屬，入族即尋求出家師傅眷屬，因師有師之眷屬，如世族之祖孫父子兄弟叔侄等無異，出家有四種：一者身出家心不出家，如或求安閑，或求衣食，或受刺激，或因負債，或因疾病，為脫離，惡劣環境不得已而出家是也；二者心出家身不出家，如在家居士之研究佛理，依法修行等是也；三者身心俱出家，如智識之士，悟世無常，遁跡空門，上求佛道，下化衆生，等是也；四者身心俱不出家，如社會上之一般民衆是也，無論何種出家，一經過剃度後，有繼承處分其師遺產之權利，雖出家因緣各有不同，其繼承權益則一也，故謂之剃度子孫制。

以上三種制度，原非佛所設施，因地方環境不同，遂成為中國佛教風俗，夫佛製戒律，關於人生衣食住三大要素，特別規定，以為僧侶模範，簡單而樸素，博愛而平等，衣則祇許三種：作務時用五條衣，入衆時用七條衣，說法乞食時用二十五條衣，三衣以外，不許增置；食則分正命邪命兩種：正命食者，乞食為上，接近社會，易於宣傳教義也；入衆食次之，平等受用，與衆同甘苦也；受人供養為下，利益不普及也；邪命食有四種：一為方口食，謂曲媚豪勢也；二為仰口食，謂星卜相命也；三為維口食，謂營謀利息也；四為下口食，謂種置田園也；不蓄妻子者，無所繫累，安心佈道也；不蓄錢財者，無罣碍也；以衣食托於社會者，為社會服務，宣傳教義，以解除人生精神痛苦也；至於居住，或樹下坐宿，或依止伽藍，即僧侶之集團機關，其內容採用六和制，身和同住，口和同說，意和同悅，戒和同守，理和同解，利和同均，謂之六和，近代僧尼居住之制度，既如前述，衣則採用明代遺裝，執行業務時，始將袈裟披着，食則大部份依賴功德法事，或憑寺產收租，或靠檀越（即施主）資助香資，或懸壺售藥，或解簽、卜卦、觀相、算命，或沿門勸捐，或作堪輿，或經營生意，綜之近代僧尼生活，已非恪遵佛制，但其所以不能遵依之原因，係缺乏佛教之教育智識，遂致社會上一般願腦單簡之輩，對於佛教，發生謬誤見解：或謂佛教乃個人消極濶世主義，無益於社會，或謂佛教為出家人之團體，在

家者無與焉，諸如此類，種種謬見，胥由此而生，夫佛法爲積極救世主義，非消極遁世主義一點，觀於從前諸佛菩薩自度度他，自覺覺他，及最近國際佛教協會華南支部，與廣東佛教居士林所興辦一切社會事業，便立知其說之錯誤，至以佛徒只屬僧尼，而不知僧尼以外，更有在家信佛之居士，彼維持佛教，僧尼固爲中堅人物，而居士亦有絕大責任，蓋僧尼之度衆，祇以法施，而居士則常有財法兼施者也。

據普通解釋，凡在家信佛者，便是居士，夷攷其實，並非若是之簡單，居士之著名者，在印度有維摩居士，在日本有聖德太子，而我國古今來有名之居士甚多：如唐之王維、王勃、白居易等，皆其傑出者也，宋蘇軾自號東坡居士，歐陽修自號六一居士，明末清初之彭際清，著有居士傳五十六卷，在居士界中，建有絕大功勳；清世宗（即雍正帝）以帝王而信佛，自號圓明居士，近人朱子橋、歐陽漸、王亭、蔣維喬、葉恭綽輩，皆篤信佛教，研究佛理，極有心得，由此觀之，居士之意義，固當信佛念佛，持戒修行爲目的，同時更要研究佛學，循信解行証之階段，自度度他，又應與出家人聯絡一致，努力各項辦理社會事業，以利益衆生，而符我佛慈悲救世之本旨。

居士亦有兩種：一種皈依三寶者，何謂三寶？佛、法、僧是也，皈依佛者，因佛乃証無上正等正覺之人，爲三界導師，衆生慈父，是吾人所當皈依故，自皈依佛後，以佛爲師，更不皈依於其他外道，皈依法者，佛所說之法，皆正知正見，能令衆生離一切苦，得究竟樂，是吾人所當皈依故，自皈依法後，以法爲師，更不皈依外道典籍等；皈依僧者，蓋僧乃六和共住，（見前）剃髮染衣，上求佛道，下化衆生，是吾人所當皈依故，皈依僧後，以僧爲師更不皈依外道邪衆等。凡皈依三寶者，於佛前誓四弘願，（一、衆生無邊誓願度，二、煩惱無盡誓願斷，三、法門無量誓願學，四、佛道無上誓願成。）便成佛弟子；一種是修持五戒者，何謂五戒？即不殺生，不偷盜，不邪淫，不妄語，不飲酒是也。不殺生，即世間之仁；不偷盜，即世間之義；不邪淫，即世間之禮；不妄語，即世間之信；不飲酒，即世間之智，受持五戒之佛弟子，雖非比丘，然禮佛亦披袈裟，身不出家而心出家，無比丘之環

境，有比丘之資格也，至於新發心信佛者，雖未皈依持戒，亦稱居士，此我佛以平等待衆生之方便法也。

從前廣州居士，向有團體，如市西之居士林，六榕寺之解行精舍，河南之覺苑等，皆居士集團之機關，自事變後，居士星散，活動停頓，至最近廣東佛教居士林成立，規模偉大，並努力興辦各項社會事業，不特爲佛教復興之曙光，抑足爲粵東居士界吐氣揚眉者也。

第三章 近況

當廣州事變時，市民避難於各處，盜匪披猖，毀拆寺院，括剝佛金，種種破壞，無所不至，白雲山諸寺，毀至片瓦無存，惟市內各寺院，賴當道保護有力，幸得保存，其時有華南日華佛教協會，於民國廿八年春間成立，即派員分赴內地，勸導佛徒回市安居，開追薦中日陣亡勇士大法會；設日語校四間；平民贈醫所五處；按月撫恤貧苦僧尼，四鄉各處僧尼居士之加入會者，頗爲踴躍，該會會員計有僧一百四十五名，尼三百三十一名，男居士四十名，女居士五十名，合共五百六十六名。

但該會爲經費所限，對於社會事業，雖鐵禪大師與余會一度努力辦理，仍未得盡量發展，自去歲大師與余奉廣東省政府委派東渡日本，攷察佛教，歸國後，旋奉國際佛教協會推薦爲名譽會員，並囑組織華南支部，余與鐵師充任正副部長，辦理華南佛教事務，時值後宮最高指揮官到六榕寺參禪，余等即以此事奉告，指揮官信佛甚篤，極意贊成，旋即請示於當府陳主席耀祖，暨陸軍特務機關長，海軍特務部長，總領事，憲兵司令，報道部長，興亞院院長，彭市長東原，林廳長汝珩，汪廳長宗準，王廳長英儒等均蒙贊許，遂開始組織；嗣又得共榮會主事井上正男先生贊助，故各項進行，均甚順利，經兩月之積極籌備，遂於本年一月五日成立，此固佛力加庇，抑亦各位長官鼎力勸助之功也。自成立後，即着手辦理各項社會事業，首設

佛教演講員訓練所 於兩個月之短促期間，造就二十名演講佛學之人材，現已畢業，派出服務，分赴各處努力宣揚佛教真義，故社會上一般人對於佛教，漸有明朗之認識，從前之種種誤解，亦逐漸糾正矣；次設

廣州佛教概況

二二

平民夜學 收容貧苦失學之兒童，免收學費，並供書紙筆墨，又設

佛教講座 凡星期日及星期三下午一時至三時，延聘高僧宣講佛經，歡迎各

界入座聽講；又設

贈醫處 聘請名醫贈診；又設

佛教圖書館 東本願寺住持寬潮風法師，允設法捐贈大藏經一套，及其他

中日佛教文化書籍多種；又

出版圖書 以弘佛法：余常深慨國人多誤解佛為消極主義之宗教，屢次發表論文，解釋佛教真義，係普度衆生，積極救世，後又彙編成書，名為「佛教輯覽」，公之於世，凡佛教團體，學術機關，函索即贈，嗣後更陸續編印刊物，以廣宣傳，其他如佛學院，佛教學校，佛學研究所，青年會等，亦在計劃開辦中，僧尼居士之入會者紛至沓來，有識者咸許為佛教重興之樂觀景象。

余與鐵禪大師為欲明瞭廣州市最近僧尼之人數，與生活狀況，日前曾派員分赴各寺庵調查，據報：屬於叢林者，（大佛、海幢、光孝、華林四寺，無着，藥師二庵）有九十五人，屬於靜室者，有一百二十八人，合共有僧尼二百二十三名，分別言之，則僧占四十五名，尼占一百七十八名，其生活狀況，皆極清苦，蓋從前所有產業，已蕩然無存，經濟來源，十九靠作功德法事，惟爾來生活程度過高，一般人岌岌於謀衣食尚虞不給，故凶喪之家延僧作法，超渡亡靈者，其數甚少，而尼生活，乃陷於極度困境，現大師與余正謀設法救濟，將來務使貧苦 尼衣食有賴。不致啼餓號寒也。

關於居士集團之組織，則有最近成立之廣東佛教居士林，任正林長者，為廣東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汪祖澤，而余則忝任副林長焉。初，六榕寺內有解行精舍，組織於十前年，其信徒多屬密宗，數逾千人，自事變後，佛教勃興，該精舍同人為聯絡道侶感情，破除門戶起見，使顯密兩宗共同團結，遂將解行精舍，擴大組織，為廣東佛教居士林，其發起人如廣東財政廳長汪宗準，及其夫人朱會只，廣東江防司令招桂章，廣州市市長關仲義，廣東省政府委員兼中山縣長鮑文，監察院監察使彭東原，廣東高等法院院長陳鴻慈，廣州市稅務局長惺常，廣東統稅局長潘延武，廣東

廣州佛教概況

二四

大學文學院長兼廣州市社會局長陳嘉謨，廣東大學法學院院長馮霖若，廣州地方法院院長羅廣嵩，及首席檢察官姜渭川，番禺縣長李智菴，東莞縣長盧寶永，廣東律師公會會長杜之秋，廣州市衛生局長王會傑，廣州市商會會長植子卿，廣州市政府秘書長汪希文、廣東番從花稅務局長沈文興、廣州市印花烟酒稅局長陳祖恩、及紳商名流陳思齊、孔維新、王渭波、廖廣、大阿閣黎汪彥平夫人章雅若、陳樹階等，皆為當代名人，故着手組織，非常順利，已於七月十三日在六榕寺覺皇殿舉行成立典禮，林友數百人，濟濟一堂，充滿佛教復興蓬勃朝氣，誠快事也。

居士林除選出正副林長外，又聘請社會名流為名譽林長，以資勸助，林務之推進，設有理事會總其成，公推江防司令官招桂章為理事長，並推定本林發起人汪希文、沈文興、章雅若、杜之秋諸君為理事，林長汪祖澤與余為當然理事而導師則為老成望重之鐵禪大師，蓋居士林自籌備以至成立，實得大師指導之力不少，今後一切工作，亦應請大師指導進行者。

居士林之組織目的，一方面固為提倡自己修持，一方面則辦理各項社會事業，

以期利益衆生，故自成立後，即根據組織章程第二條之規定，積極籌辦，逐步實現，計已舉行者，則有下列數項：

(一)體育部：體育門類分太極拳、八段錦、國持等，由蔡鑑恭先生負責聘請名師教授，由八月一日起，每日由新時間下午五時半至六時半，為學習時間，林友參加免收學費。

(二)醫療部：當茲生活程度太高，藥物價格飛漲之秋，以藥物療病，不合經濟原則，故本林醫療部，不用藥物而以精神治療為主，（即用催眠術、靈子術治病）由馮大德先生負責聘請精神醫學專家，由八月一日起，每日新時間十二時至二時，在六榕寺本林贈診，患者求治，一律免費。

(三)遊藝部：組織一鑼鼓劇社，定名「佛化」，根據釋迦應世事跡，及傳燈錄，鑑元鏡等材料，編成劇本排演，以期普渡衆生，同趨善徑，八月十一日觀音菩薩開誕，作首次公演。

(四)演講會：由八月份起，每月第一星期日及第三星期日新時間上午十時至十一時，聘請名流在林內演講佛理，現定八月份第一星期，由林長汪祖澤主講，第二星期由余主講，九月份第一星期由省立廣東大學文學院長兼廣州市社會局長陳

嘉議，第三星期由省立廣東大學法學院長馮霽，十月份第一星期由本林理事汪希文，分任講述，以後陸續遂聘定，臨時宣布。

(五)佛學研究會：由八月起，每月舉行一次，在每月之第三星期日新時間十一時至一時開會，關於佛學見解及疑問，可自由提出研究。

(六)念佛會：每星期日新時間二時至四時，在林內密續聯合念佛一次，由釋裕初先生主持，凡信佛弟子，均可隨意參加。

(七)坐禪會：凡信佛弟子可隨時入壇修法。

(八)出版部：發行特刊及其他宣傳品，其餘圖書部：等，亦在計劃籌設中，不日即可實現此廣東佛教居士林之組織內容及興辦事業之大致也。

前文所述廣州佛教概況，只單就我國之僧尼居士及寺庵而言，事變後日本僧侶來廣州傳教者，有五仙觀之妙心寺，維新路之七絃寺，南略之西木願寺，文德路之東本願寺，盤福路之妙法寺，倉邊路之身延山別院六處。妙心寺屬臨濟宗，大慈寺屬曹洞宗，東本願寺及西本願寺屬真宗，妙法寺身延山別院屬日蓮宗，諸君欲明其內容，可參攷拙著「佛教概況」中「日本佛教概況」及「廣州市之日本佛教」兩書文字，便知其詳，茲限於篇幅，恕不一一縷述矣。

民國三十年八月二日初版

定價國幣三角

著者謝為何

發行所廣東佛教居士林

廣州市六榕寺 電話一三〇六四

代售處各埠大書局

